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一）上午11時

地點：台南市南門261號（台南市勞工育樂中心）

出席：親自出席股東及委託出席股東之合計股份總數為 72,574,423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95,967,982 股之 79.66%。

主席：陳龍發

紀錄：簡世昌

列席：廖鴻儒 會計師

大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額，請主席宣布開會。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議事手冊第3頁），謹請 鑑核。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議事手冊第4頁），謹請 鑒核。

【第三案】

案由：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

說明：本公司 108 年度，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 21 條規定，提撥 1% 為員工酬勞，計 443,929 元，不提撥董事酬勞。

議事經過摘要：

股東戶號47606號發言：

1. 年報第4頁的組織系統圖，請增加「股東會」，至於董事會之上。
2. 按財報顯示，108年度營業成本較高，請問公司如何管控？
3. 有關應收帳款、存貨、長期應收款及轉投資等相關會計項目是否請做補充說明。
4. 議案中員工酬勞僅提撥1%，在我所看到的幾家公司中，似有偏低。
5. 年報中，第33頁及財務報表的附表（第109-112頁），有幾處數字似有問題？

主席說明：

就長期應收款，主要係本公司與台電(高美濕地風力發電案)的工程款，高等法院已於日前宣判台電應給付三億多，惟台電仍可能再上訴，希望明年可以有好的結果。其他有關財報的問題請財會主管做說明。

財會主管說明：

108 年度營業成本和 107 年相較偏高，主要是兩個年度的營收型態/結構差異所致，因公司近幾年營收主要以代建太陽能光電系統工程占大部份，其毛利空間有限，爾後若在自製電機/工產品比重增加，毛利將可獲得改善，有關應收款項較高主要是應收票據，係代建太陽能光電系統工程的部份，因業主須向金融機構融資借款，所以，公司乃採收票的方式，迄今均已按票期如期兌現。轉投資的部份，108 年的現金增資計畫用途，主要是取得自有的太陽能發電場，因原本公司接洽維運保養的金來國際公司，有意轉讓，經公司評估後，乃決議買入其 100% 的股權。另年報的幾處數字，因疏於校對及編排時格式設定問題(縮排，致數字被截到)，將於股東會後之年報更補正，做修正後上傳。

註：其他問題及回答，略。

參、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變更 108 年現金增資之資金用途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加速落實本公司發展環保能源之目標，增加自有太陽能電場之建置，108 年現金增資之資金用途，原將募得之資金對子公司森欣能源增資新台幣 300,000 千元，變更資金用途，改為以新台幣 202,320 千元買入「金來國際開發公司」100% 之股權，另再對子公司森欣能源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000 千元，請參閱本案之承銷商評估意見書(附件二)。

二、謹請 承認。

決議：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72,310,011 權表決後，贊成權數為 72,286,266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860,033 權)，反對權數為 19,534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534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為 4,211 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211 權)，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本案照原議案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決算書表(含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業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及董事會決議通過，財務報表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鴻儒會計師及李季珍會計師查核竣事，詳如附件一。

二、謹提請 承認。

決議：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2,310,011權表決後，贊成權數為72,286,706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3,860,473權)，反對權數為19,094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9,094權)，棄權/未投票權數為4,211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211權)，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本案照原議案票決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42,696,954 元，彌補以前年度虧損並扣除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可分配盈餘總額為新台幣 63,466,806 元。

二、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表)。

三、本年度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47,983,991 元，即每股配發現金 0.5 元，發放予個別股東之股利金額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發放後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個別股東股利金額之小數點數字由大至小，及股東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為止。

四、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及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五、提請 承認。

決議：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2,310,011權表決後，贊成權數為72,286,706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3,860,473權)，反對權數為19,094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9,094權)，棄權/未投票權數為4,211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211權)，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本案照原議案票決通過。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部分條文案，謹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本公司暨子公司營運發展之需，擬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部分條文，相關條文修正對照表如下(參見議事手冊第 8-9 頁)。

二、謹提請 議決。

決議：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2,310,011權表決後，贊成權數為72,286,265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3,860,032權)，反對權數為19,095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9,095權)，棄權/未投票權數為4,651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651權)，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本案照原議案票決通過。

伍、選舉事項

案由：選舉第十七屆董事（共改選 11 位董事，含 3 位獨立董事）案。

說明：一、本(第十六屆)屆董事及獨立董事於 109 年 5 月 18 日已屆滿任期，應於本次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二、本次董事選舉中，共改選 11 位董事，含三位獨立董事，選任之董事任期三年，即 109 年 6 月 29 日起至 112 年 6 月 28 日止。

三、股東應就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敬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9 頁，附件三。

選舉結果：

職稱	被選舉人或股東戶號	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42138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陳龍發	80,829,931 權
董事	42139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品鐸	75,264,603 權
董事	42147	劉福財	70,990,483 權
董事	42146	夏帝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榮傑	70,990,488 權
董事	42146	夏帝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李英桐	70,990,432 權
董事	42146	夏帝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鄭佳勇	70,990,467 權
董事	42146	夏帝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凱菁	70,990,448 權
董事	42146	夏帝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簡銘賢	70,990,429 權
獨立董事	P22108****	莊美貴	70,990,542 權
獨立董事	B12076****	強力夫	70,990,544 權
獨立董事	H12070****	張弓弼	70,992,454 權

陸、其他議案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股東會選任之董事（含獨立董事），為協助本公司拓展業務及參與轉投資事業之經營等，於無損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如有公司法第 209 條董事競業之行為，擬請求股

東會同意解除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二、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之董事（含獨立董事），於股東會討論本案前，當場補充說明其範圍與內容。

三、謹提請 議決。

決議：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2,310,011權表決後，贊成權數為72,286,186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3,859,953權），反對權數為19,345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9,345權），棄權/未投票權數為4,480權（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480權），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本案照原議案票決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

備註：本股東常會議事錄依公司法183條第4項規定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內容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主席：陳龍發



記錄：簡世昌

